

当代大学生人文素质系列丛书



中国民主与法治建设概论

编著 杨 超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SHANGHAI JIAO TONG UNIVERSITY PRESS

当代大学生人文素质系列丛书

中国民主与法治建设概论

杨 超 编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内 容 提 要

本书在阐明民主与法治的理论源流及历史实践、中国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的必然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的基本内容和主要特点优点的基础上,着重分析和论述中国特色四大民主制度的坚持与完善。同时,对当代中国法治建设中的一系列突出问题——立法体制及其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司法制度的完善、法律监督和反腐倡廉建设等进行分析和论述。最后,对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人权理论的形成、内容及新中国人权事业的发展作系统的论述。

本书主要是针对高年级大学生,一方面帮助他们系统认识和把握当代中国民主法治建设的基本理论和基本实践,另一方面是为了进一步拓展大学生的政治理论知识,激发他们对现实民主法治建设的一些基本问题的关心和关注,以主人翁的姿态走向社会。本书也可供干部民主法治建设学习之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民主与法治建设概论 / 杨超编著. —上海：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0
ISBN 978 - 7 - 313 - 06728 - 9

I . ①中… II . ①杨… III . ①社会主义民主—建设—
中国—高等学校—教材 ②社会主义法制—建设—中国—高
等学校—教材 IV . ①D62②D920. 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53425 号

中国民主与法治建设概论

杨 超 编著

上海交通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番禺路 951 号 邮政编码 200030)

电话：64071208 出版人：韩建民

上海交大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787 mm×960 mm 1/16 印张：16 字数：265 千字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 030

ISBN 978 - 7 - 313 - 06728 - 9/D 定价：34.00 元



目 录

contents

导言	1
第1章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	7
第一节 民主与法治概述	7
第二节 历史困境中的抉择：走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	22
第三节 现实发展的启示：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 道路	28
第2章 中国特色的选举民主建设	45
第一节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45
第二节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55
第三节 进一步完善我国的选举制度	62
第3章 中国特色的协商民主建设	70
第一节 坚持协商民主，不断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	70

第二节 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	77
第三节 坚持和完善人民政协这一实现民主的重要渠道和形式	82
第 4 章 中国特色的基层民主建设	92
第一节 发展社会主义民主的基础性工程	92
第二节 坚持和完善农村村民自治制度	99
第三节 坚持和完善城市居民自治制度	104
第四节 完善和发展职工代表大会制度	108
第 5 章 中国特色的法律制度建设	115
第一节 新中国立法体制的发展及现行立法体制的基本特征	115
第二节 中国现行立法原则、立法权限及立法程序的规定	120
第三节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	129
第 6 章 中国特色的法治政府建设	136
第一节 依法行政及其基本要求	136
第二节 依法行政的目标是建设法治政府	147
第三节 依法行政的基本制度建设	152
第 7 章 中国特色的司法制度建设	165
第一节 中国司法活动的基本原则	165
第二节 中国的审判制度、检察制度	169
第三节 中国其他主要司法制度	176
第 8 章 中国特色的法律监督和反腐倡廉建设	188
第一节 社会主义法律监督是依法治国的保障	188
第二节 当代中国的法律监督体系	195

第三节 当代中国的反腐倡廉建设	202
第9章 中国特色的人权建设	216
第一节 人权的基本内涵及主要内容	216
第二节 中国特色人权理论的形成及主要内容	222
第三节 当代中国人权事业的发展	228
主要参考文献	243
后记	246

导　　言

民主和法治是现代民主政治建设的两个主要方面，也是人类一直以来所追求的理想；社会主义民主和法治更是工人阶级和广大人民为之奋斗的政治目标。二战结束以来，特别是经过国内“文化大革命”和国际“苏东剧变”，社会主义民主和法治问题成为世人所瞩目而又极其复杂的问题，当代中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遇到了来自国际与国内、“左”和右的多重挑战。同时，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也大大推进着中国的社会主义民主与法治的进程。新中国成立 60 年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已经取得了长足进步，中国已经走出了一条富有本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

一、当代中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面临的挑战

当代中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首先面临的是历史起点低，经济文化落后和民主法治基础薄弱的挑战。近代中国，在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历史条件下，坚持腐朽没落的封建专制道路是死路一条，而试图照搬西方模式，走资本主义民主政治道路也被实践一再证明根本走不通。是走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才使中国人民摆脱了受奴役、受欺凌、受压迫的悲惨命运，才赢得了民族的解放和国家的独立。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表明，中国人民从自己的国情出发，艰苦探索，已经走出了一条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现实已经证明，这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已经并正在有力推动和促进着我国经济、社会、文化等各项事业的发展，现实还将进一步证明我们走这条道路的正确性、有效性。在坚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的同时，我们也应当清

醒地认识，当代中国的社会主义脱胎于一个经济文化极端落后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东方大国，我们的社会主义还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这是我们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历史前提和基础，这就意味着我们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将不得不面临历史的沉重包袱和现实基础的羁绊，意味着我们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不可能在短期内各方面就很完善、发展水平就达到很高的高度。正如 20 世纪 80 年代，邓小平同志所指出的那样：“旧中国留给我们的，封建专制传统比较多，民主法制传统少。解放以后，我们也没有自觉地、系统地建立和保障人民民主权利的各项制度，法制很不完备，也很不受重视。”^①因此，我们不能采取历史虚无主义态度，我们必须回应历史给予我们的挑战。

其次，当代中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又面临着国际敌对势力推行的“和平演变”战略和“民主化”的挑战。用“和平演变”取代武力颠覆，是当代国际敌对势力反对社会主义的主要形式。自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国际敌对势力在对社会主义国家实行“和平演变”战略的时候，“民主化”日益成为一个战略性的口号或实施手段。20 世纪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的苏联东欧风波，正是这种“和平演变”战略具体实施过程中出现的现象。苏联东欧风波对中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来说是一面镜子：从这面镜子中一方面我们可以看到传统苏联式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弊端；另一方面则提醒我们必须回应国际敌对势力实施“和平演变”战略的挑战。因为它是对社会主义整个制度的严重挑战，我们必须从理论上回答社会主义与民主究竟是什么关系、什么是社会主义民主、社会主义民主与资本主义民主的联系与区别在哪里；我们必须从实践上搞清楚社会主义民主在建设过程中出现了哪些问题、出路何在？等等。

第三，当代中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还面临着“左”的和右的极端思潮的挑战。新中国在反对国际敌对势力“和平演变”战略、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时候，曾经走过了一条十分曲折的道路，首先遭遇到了极“左”思潮的挑战，“文化大革命”式的“大民主”即是其集中体现。“文化大革命”是以“坚持群众路线”即“加强社会主义民主”的名义发动的，似乎充分体现了社会主义民主的要求。在“文化大革命”中，人们也习惯于把这种群众运动，把“大鸣、大放、大字报、大辩论”称为“大民主”。然而正是这场以“大民主”为特点的“文化大革命”亵渎了社会主义民主，破坏

^① 《邓小平文选》第 2 卷，第 332 页。

了我们党的民主集中制。所以，“文化大革命”对中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来说是又一面镜子。我们需要不断反思和总结：为什么这样一场违背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和长远利益、个人凌驾于党中央的集体领导之上、破坏民主集中制原则、以“群众专政”取代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的浩劫会得以发生？“大民主”的本质到底是什么？等等。同时，在我们不断总结经验教训、为建设社会主义民主政治而奋斗的时候，来自右的“自由化”思潮也是我们面临的一种严峻挑战。“自由化”思潮借口推进政治体制改革，提出“全盘西化”的口号，并在这一口号下宣传“三权分立”、“议会竞选”等西方资产阶级的民主形式，否定党的领导与社会主义民主；借口“惩治腐败”，鼓吹政治多元化，企图推翻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取消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在全球化和我们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形势下，在我们探索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的新局面下，我们必须回应“自由化”思潮的挑战。

挑战与机遇并存。中国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在面临诸多挑战的同时，也同样面临着重大的历史机遇。新中国成立 60 多年来，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中国人民的经济生活、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都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市场经济的发展使各种经济主体形成，契约意识出现；市场经济发展使人们的生活水平大大提高改善，物质生活有了从未有过的富足；市场经济发展使社会阶级阶层分化重组，还出现新兴阶层，市民社会开始显现；市场经济发展使人们的认识和观念发生了改变，独立自主、自由流动、多重选择、竞争求富、个性解放成为潮流。这一切构成了中国改革开放的一幅“风景画”，这一切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的强大动力。21 世纪的头 20 年是中国发展包括政治发展所面临的重大战略机遇期，我们应该抓住机遇、迎接挑战。可以相信，中国的民主和法治建设将会迎来更加灿烂美好的明天。

二、青年学生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中负有的责任和使命

当代青年是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一支重要生力军。当代大学生是当代青年中接受高等教育的优秀分子，在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中负有特殊的责任和使命。当前，我国正处在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积极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要时期，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社会主义民主得到充分发扬、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得到切实落实、各方面的积极因素得到广泛调动的社会。胡锦涛同志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人民民主是社会主义的生命。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是我们党始终不

渝的奋斗目标。我们要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道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民族区域自治制度以及基层群众自治制度,不断推进社会主义政治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在这样一个时代,青年学生必须树立社会主义民主意识与法治观念,划清社会主义民主与资本主义民主的界限,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积极投身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与法治建设进程中去。而要做到这一切,青年学生就必须认识中国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的必然性;必须了解我国社会主义民主和法治建设的现实状况,特别是已经取得的巨大成就和存在的主要问题;必须认识自己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中所肩负的特殊责任和使命。

政治参与是现代民主政治的主要特征之一,是普通公民通过各种合法方式参加政治生活,影响政治体系构成运行规则和政策过程的行为,反映了公民与国家的权利、义务和责任关系。大学生的政治参与意识、政治参与状况和水平不仅是全社会政治参与的一个重要缩影,而且也是推进全社会政治参与的一股重要力量。大学生由于其年龄特点、社会阅历不深等状况,更由于我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发展的“初级阶段”性,他们当中一部分人的政治参与容易产生两种极端的状况:一是政治参与意识淡漠,缺乏政治热情,两耳不闻窗外事;二是政治认知仅处于浅表层面,政治评价功利化,对社会、政治生活的认识和理解缺乏长远和理性的目光,部分学生甚至还存在一定的非制度性参与(即不符合制度和程序的政治参与,甚至非法参与)。因此,就高校来说,必须加强对青年学生政治参与引导,培养青年学生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加强政治参与知识的教育,提高青年学生政治参与的自觉性。而就大学生自己来说,首先应该积极主动去了解政治参与的基本知识,认知政治参与的方式和效能,依法有序参与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民主实践,并在这一实践中建言献策,发挥作用。同时,还要在认真学习法律知识,增强法治观念,自觉遵守法律,学会依法办事的同时,积极参与普法宣传、法律援助等法律实践活动,在全社会传播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为需要法律帮助的群众提供服务。

三、“中国民主与法治建设”课程性质及本书的内容架构

根据我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05 方案”新课程体系的设置要求,四门思

想政治教育类核心课程(即“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中国近现代史纲要”、“马克思主义原理”和“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概论”)是大学生的公共必修课程,而配合这四门核心课程的是陆续开设的相关选修课程。“中国民主与法治建设”课程是我校首批开设的思想政治教育类的公共选修课程之一。本书正是配合这门选修课程的开设而编写的。

事实上,思想政治教育四门核心课程几乎每一门都多少涉及社会主义民主与法治建设的内容,比如,“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概论”中的“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概论”课的“法律基础”中,对中国的民主与法治建设有不少的阐述。这就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开设“中国民主与法治建设”这门选修课的必要性和意义何在?它与四门核心课程是什么关系?可以这么说,四门核心课程所涉及的有关我国社会主义民主与法治的内容更多的是从宏观层面叙述的:着重于阐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的基本架构,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确立的必要性。但是,对于这一基本制度架构下的具体制度规范和运转机制,特别是对于现实民主和法治建设当中所遇到的一些热点、焦点和疑点问题涉及较少,甚至未予触及。而对大学生尤其是即将走上社会的高年级大学生来说,对这些问题理应有更加深入的认识和了解。比如,对涉及政治民主参与的具体知识很少,有很多同学根本不知政治参与为何物。再比如,随着我国《选举法》的修订,选举特别是基层选举作为人们参政的重要渠道,得到了完善和发展。但是,不少大学生不仅对我国选举制度不甚了解,同时又存在着一些错误的认识。此外,信访、申诉、举报等政治渠道,愈来愈引起政府和学校的重视,但相当一部分大学生对此认识不清、了解不够。因此,开设“中国民主与法治建设”这门选修课就是要起到这样一个作用,就是要帮助大学生们在掌握当代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的基本制度架构的基础上,进一步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相关理论和实践进行系统整合;进一步了解这一基本制度架构内一些具体制度规范和运作机制;进一步认识世界特别是我国自己的民主政治建设的现实状况,分析和解决当今中国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一些热点和焦点问题。

本书在阐明民主与法治的理论源流及历史实践、中国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的必然性、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的基本内容和主要特点优点的基础上,着重分析和论述中国特色四大民主制度的坚持与完善。同时,对当代中国法治建设中的一系列突出问题——立法体制及其完善、法治政府建设、司法制

度的完善、法律监督和反腐倡廉建设等进行分析和论述。最后,对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人权理论的形成、内容及新中国人权事业的发展作系统的论述。本书介绍中国民主与法治建设简洁明了,同时尽可能引用党和国家最新的文件、法律法规。在体系安排上力求突出中国民主与法治建设的“中国特色”,即选举民主与协商民主相结合、由基层民主向上逐步推进、将民主纳入法治轨道有序推进等。

本书内容具体由导言和九章组成:导言介绍当代中国社会主义民主与法治建设面临的主要挑战及青年学生在其中负有的特殊责任和使命;第1章在介绍民主和法治基础理论的基础上,着重阐述中国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的必然性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的主要内容和特点;第2章介绍中国特色的选举民主建设,包括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选举制度和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坚持和完善;第3章介绍中国特色的协商民主建设,包括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人民政协这一实现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渠道和形式的坚持和完善;第4章介绍中国特色的基层民主建设,包括农村村民自治制度、城市居民自治制度、企事业单位职工代表大会制度的坚持和完善;第5章介绍中国特色的法律体系建设,包括现行立法体制的基本特征、主要内容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基本框架;第6章介绍中国特色的法治政府建设,包括依法行政的基本要求、目标及基本制度建设;第7章介绍中国特色的司法制度建设,包括司法活动的基本原则、审判制度、检察制度及其他主要司法制度;第8章介绍中国特色的法律监督和反腐倡廉建设,包括当代中国的法律监督体系、当代中国的反腐倡廉建设;第9章介绍中国特色的人权建设,包括中国特色人权理论的形成、主要内容及当代中国人权事业的发展。

第 1 章

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民主政治道路

实行民主政治是当今世界各国政治发展的必然选择,但是,由于历史演进和具体国情的不同,各国所选择的政治发展道路和所实行的民主制度模式却是各不相同的。中国近代历史发展和具体国情决定了中国必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新中国 60 多年特别是改革开放 30 多年政治发展的实践证明,我们走富有本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道路是正确的,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民主制度是有其独特的优势的,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地走这条道路,开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发展更为广阔前景。

第一节 民主与法治概述

民主与法治是人类政治文明进步的集中体现。现代民主政治是民主与法治的有机统一。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最根本的是要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做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

一、民主的理论源流与历史实践

(一) 民主的理论源流

“民主”一词最早来源于希腊文,是“Demos”(人民)和“Kratia”(统治、政府、权

力)两个字组合而成,其意思是“人民的权利”、“人民的统治”。在当时,它用来指称希腊城邦雅典的政治制度和政治实践。在17世纪下半叶至18世纪的“启蒙运动”中产生了近代西方的民主理论。英、美、法等国的思想家们如霍布斯、洛克、孟德斯鸠、卢梭、密尔、麦迪逊等人,沿袭了古希腊民主就是“人民的统治”的含义,在反对封建专制统治的斗争中积极宣扬资产阶级民主思想,为资产阶级民主政治制度的建立进行了充分的思想理论准备。他们的民主理论构成了西方资产阶级的“古典民主理论”。比如,洛克认为人民的统治就是通过人民对于政府组成及政府权力行使的同意来实现的,而人民的同意是根据多数决定规则进行的。后来卢梭进一步发展了洛克的理论,提出了“人民主权”的理论。孟德斯鸠提出了“三权分立”和权力制衡的思想,为近现代西方国家代议制民主政体的建立提供了理论支持。20世纪初特别是二战以后,西方传统民主理论越来越难以解释和说明不断变化的社会政治现实。比如议会权力的衰落,行政权力的膨胀,权力结构出现了制衡中的失衡;各种利益集团和压力集团的迅速发展对议会制民主提出了挑战,议会制民主的局限性和虚伪性日益暴露。20世纪60年代末和70年代初,西方各国普遍爆发大规模的社会动乱或政治危机,更引发了西方学者对传统民主理论的反思、改造和修正。于是,在西方出现了各种形形色色的“新民主理论”。在众多的当代西方民主思潮中,具有代表性的有参与民主论、多元民主论、精英民主论、制度民主论、技术民主论、协商民主论,还有各种冠以“社会主义”的民主理论等。对当代西方的这些民主思潮,我们应当运用马克思主义的辩证观点,科学地加以对待:一方面,应充分认识其保守性、落后性以及其为巩固资本主义政治制度服务的实质。比如精英民主论就是一种典型的保守主义民主理论,它认为民主不是由人民来统治,而只是一种选择政治精英的机制。精英民主论所主张的少数政治寡头专政与古典民主理论相比,不能不说是一种倒退。当代西方的这些民主理论对传统西方民主的批评不是为了批判而批判,而是通过批判来“对症下药”,最终还是为了维护少数有产者统治。在这些民主理论中,西方民主制度和民主观成了衡量是否民主的唯一标准,只有资本主义民主才是真正的民主,否则一概不是。因此,它们总是极力攻击和否定无产阶级社会主义民主,我们必须认清其为资本主义民主制度的存在及其完善进行辩护和提供理论指导的实质。另一方面,我们也应该看到当代西方民主理论中的某些合理性因素。因为马克思主义者不是历史虚无主义者,当代西方民主理论中的合理性因素代表和预示着人类政治文明的进步趋势,对于我们的社会主义

民主建设具有一定的借鉴意义。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以唯物史观为指导,在对封建专制主义的批判和对资产阶级民主的剖析中,克服以往民主学说的根本缺陷,吸取它们的积极成果,并在总结无产阶级革命斗争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创立了马克思主义的民主理论,形成了马克思主义的民主观。马克思主义民主观包括十分丰富的内容,其中最核心的基本观点是:①民主是一种国家形式,作为一种国家形式,主要是指政体,“民主”这种国家形式和其他国家形式的差别并不能用来掩盖国家的阶级实质;②民主是阶级统治,就是实现阶级统治的形式,民主具有阶级性。因此,“只要有不同的阶级存在,就不能说‘纯粹民主’,而只能说阶级的民主”;③民主为一定的经济基础服务。民主作为国家形态,属于政治上层建筑领域,因而民主形式和民主制度都是由一定的经济基础所决定的。因此,民主必然要为决定自身的经济基础服务,这种服务首先体现在保护统治阶级的经济利益,同时还要通过国家的权力保障实现这种经济利益的经济制度;④民主承认公民的平等和参与的权力。列宁强调,“民主意味着在形式上承认公民一律平等,承认大家都有决定国家制度和管理国家的平等权利”。^①在马克思主义思想体系中,“民主”的基本含义也是“人民的权力”、“人民进行统治”。马克思主义的民主观在人类历史上第一次揭示了民主的阶级实质,阐明了民主的科学规定,确立了民主问题在无产阶级解放斗争中的地位,为实现人类历史上最高类型的民主——社会主义民主奠定了理论基础,为全世界劳动人民争取和实现人民民主指明了正确的方向,为我们认清西方资本主义国家打着“民主、自由”的旗号推行殖民主义、霸权主义、强权政治与“和平演变”的图谋提供了锐利的思想武器。

(二) 民主的本质和形式

如上所述,民主从它产生的时候起就是指“人民的统治”,是“多数人的统治”。但是,这里的“人民”、“多数人”不能简单和抽象地理解为“所有人”或“所有人”中的“多数人”。比如,在被誉为古代民主灯塔的奴隶制城邦雅典,在其总人口40余万中,处于无权状态的奴隶、妇女以及外邦人有38万人左右,占总人口的95%;而有权公民仅有两万左右,占总人口的5%。其所谓的“人民”指的是有权公民,其所谓

^① 《列宁选集》第3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年版,第257页。

的“多数人”也正是这些有权公民中的多数人。

根据马克思主义的观点，革命的根本问题是政权问题，国家政权是本质和形式的统一，本质和形式二者缺一不可。政权形式反映国家性质，同时又服务于国家性质的要求。历史证明，任何统治阶级都重视政权组织的建设，以便使本阶级的统治目的能通过适宜的政权组织形式得以实现。马克思主义同时认为，民主首先是一种国家制度，而作为国家制度，它首先体现的是这个国家的阶级本质或者说国家性质(即国体)，也就是说，民主具有鲜明的阶级属性，这是民主的本质。任何国家的民主都是阶级民主，一个阶级的民主即意味着对另一个阶级的专政。哪个阶级掌握政权，占据统治地位，就实行哪个阶级所需要的民主。奴隶社会的民主，是奴隶主阶级的民主；封建社会的民主，是封建地主阶级的民主；资本主义的民主，是资产阶级的民主；社会主义民主，是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民主。在人类历史上，不管民主的形式和内容如何，民主的实质都有其阶级性，抽象的、超阶级的民主是根本不存在的。一切剥削阶级的政治家、思想家、理论家，为了其阶级统治的需要，都竭力否认其民主的阶级性，竭力宣扬抽象的、超阶级的民主，其目的无非是为了维护自己的剥削地位和统治需要。当然，作为国家制度的民主其本质是抽象的，它需要具体的民主形式体现和实现。民主的形式是指享有民主的阶级用什么样的政权组织形式来实现民主，也就是用什么样的政权组织形式对社会进行政治统治或管理。所以，民主形式又称政权组织形式、政权管理形式、政权统治形式、根本政治制度、政体。政权组织形式即政体是由国家的阶级性质即国体所决定的，国体不同的国家，都有与其本质相适应的政权组织形式。同时，政权组织形式即政体又必须服从和服务于国家的阶级性质即国体的要求。从历史发展和现实的存在形式看，正是国家权力的归属决定了政权组织形式的不同。政权组织形式按不同的标准划分可以有不同的分类，通常，按照国家权力归属的不同，政权组织形式分为君主制、君主立宪制和共和制等具体形式。一般说来，奴隶制国家和封建制国家较为普遍和典型的政权组织形式是君主制，资本主义国家较为普遍和典型的政权组织形式是共和制，社会主义国家一般也采取共和制的政权形式。各国占统治地位的阶级都在寻找采用一种最适合于本国的政权组织形式，充分考虑各自的国情，以最大限度地发挥政权的治理功能。在近代和现代，政权组织形式一般都离不开代议机构或代表机构。无论在资产阶级民主共和国，还是在无产阶级民主共和国，都离不开代议机构或代表机构，这就是说不同阶级本质的国家可以有相同或类似的政权组

织形式。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一书中指出：“如果没有代议机构，那我们就很难想象什么民主，即使是无产阶级民主。”^①因此，政权组织形式相同的国家，其阶级本质并不一定相同。

（三）民主的历史实践

民主是与国家联系在一起的，因此，最早的民主制度是奴隶制民主，其典型代表是古希腊的雅典民主制。根据雅典法典规定，只有奴隶主和自由民才享有公民权，奴隶、妇女及外邦人不在公民之列，而社会政治的实际控制权掌握在奴隶主阶级手中。因此，雅典民主制本质上是奴隶制民主制。在封建社会主要是封建专制政治，只有在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佛罗伦萨等城市国家才出现封建社会的民主制度。这种民主制度仅存在于封建社会中某些局部的特殊区域，与封建社会的本质是完全不相适应的，城市共和国政治的出现是新兴资产阶级开始登上政治舞台的结果。由于新兴资产阶级力量在当时还比较薄弱，这种反封建的“共和国试验”只是个别现象而已。

资本主义社会，民主制度在历史上首次成为一种普遍的国家形式，资本主义民主从民主原则的提出到资产阶级革命成功后民主政治制度的建立，其后又经过长期的不断发展和完善，已先后经历了数百年的发展历史。资本主义的民主制度，就其基本内容看，包括了资本主义的民主原则、民主政治制度和民主权利规定三个方面。资本主义民主的原则以抽象的人性论、自由、平等、博爱、天赋人权为核心内容，形成了人民主权原则、代议民主制原则、三权分立原则、多元民主制原则等；资本主义民主制度主要包括普选制、议会制、分权制衡制、政党制和法制等；资本主义的民主权利规定主要是公民的信仰、言论、集会、结社自由权以及公民的平等权和参政权等。近代西方资产阶级为建立资本主义民主制度，走过了不同的道路，其中典型的有英国式的改良道路、法国式的革命道路和德国式的把国家民族引向灾难的失败道路。二次大战结束以来，由于人民民主意识空前的增强，经济和教育的发展，人民文化水平的提高，在西方国家内部，人民民主运动再次出现高潮。资本主义的民主实践出现了一些新特点，如普选制在法律上得到普遍确认，人民争取民主的斗争进一步扩大到社会和经济权利等方面；公民参政程度不断加深，若干种直接

^① 《列宁选集》第3卷，第210~211页。